

7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(上海建科造价咨询有限公司)的(2025年度上海电力大学教职工体检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2025年度上海电力大学教职工体检,属于(其他未列明行业);承建(承接)企业为(上海爱康国宾福康门诊部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55人,营业收入为15978.9178万元,资产总额为24301.1865万元',属于(小型企业):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上海爱康国宾福康门诊部有限公司
日期: 2025年5月28日

